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 自願性公告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本公告乃由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今天的股份價格下跌及成交量上升。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除如下披露之外，董事會確認並沒有知悉任何導致股份價格或成交量波動的原因，或任何須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又或任何須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內幕消息。

本公司與貴州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家子公司就更新向其供應液化天然氣的框架協議進行磋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該交易將構成一項持續關連交易，因為現有協議已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有關已到期的《液化天然氣供應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的年度交易額約為人民幣 4,600 萬，佔集團年收入約 0.58%。倘訂立續訂協議，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然而，倘不訂立續訂協議，董事會預期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 2022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的一間全資子公司與第三方簽訂了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之合作框架備忘錄，根據該框架備忘錄本公司擬收購該第三方所持有及控制持有中國東南沿海地區規模較大的石化倉儲基地之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低於已發行股本 50% 之非控制性股權。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正式及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而可能收購事項有待訂約方進一步磋商，未必一定會落實。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8 月 15 日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本公司之命作出，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及保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及謝祺祥先生。